

【有所思】

悼念艳国

□杨曙明

睡前，习惯性地浏览了一下微信，发现艳国仍没有“露面”，这已经是第16天了。艳国的微信，多是些与文学相关的内容，让我看了很是喜欢，由之他在我的微信群里便成了为数不多的标“星”好友。

标“星”好友的微信，我是每天必看的，这已成为习惯。以往艳国的微信，虽说不是每天都发，但十天八发是有的，经常还是一天发多条。可是，自从5月14日之后，他再也没有发过微信。这种颇为反常的情况，让我等朋友心里颇有些不安。因为我们知道，艳国的身体近两年相当不好。今天早上8点刚过，实在憋不住心中的“闷”，我就给他近前的朋友打了电话，得知他今晨4点“走”了。噩耗入耳，瞬间心碎，眼圈跟着发红，接着是眼泪似珠垂落。今天我原本计划好的事情，因为艳国的诀别让我什么也不想干了，只想静静地待在家里，默默地思念艳国。

我和艳国相识不几年，屈指算来，不过五六年的时间。可是，我们之间虽不是几十年的老朋友，但绝对是好朋友。或许是相互间习性相近、性格相似的缘故，我们很合得来。他调到山东文学社工作这几年，我们交往多了些，不过原因不是为私而是为公，皆是为我们历下区作协的相关事宜。

艳国在企业干过多年，我呢，

对经济工作又很熟悉，这让我们之间交流很畅快，凡事都用不着虚头巴脑的过渡语。艳国是个让我很敬佩的人。他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点子多不说，而且凡事都要追求最佳、最好，绝不会糊弄了事，这也是我特别愿意与他交往的原由。前些年，我们济南历下区作协曾聘请几十位知名作家，先后为我们“量身打造”了《济南的味道》和《历下倾城》，这两本散文集着实为宣传历下增了光、添了彩，因而获得了各方的好评。在这种情况下，有些“贪心不足”的我，就想再编辑出版一本“诗意历下”的诗集，于是我就想到了艳国，请他出面帮忙策划。

艳国是著名诗人，又是省文学院的领导，人脉广、路子多那是自然的。他听了我的想法之后，当即补充了几条设想，帮我完善了心中的预案，十多分钟我们就谈妥了相关事宜。2016年岁末，《诗意历下》如期面世了，书中的作者层次之高，诗文内容之好，让我很是心满意足。《诗意历下》的首发式是在泉城中学举行的，艳国光临并作了声情并茂的即席演讲，博得了师生们的热烈掌声。

“高亦低”是艳国微信的昵称，我们从中或许能够看出他朴实无华、平易近人的品德。《山东文学》是山东文学爱好者心中的

殿堂，艳国作为执行主编自然是我等仰慕的人。可是，他身上不仅没有丝毫的酸腐、自傲，反倒透出让人敬佩的亲合力。艳国知道基层文学爱好者的投稿苦衷，他调到山东文学社工作以后，先是在《山东文学》上开设了面向基层的“文学地理”栏目，而后又开创了深入到区县作协的改稿会模式，自是很受我们县区作协的欢迎。记得2016年5月间，在山东文学社为历下作协举办的改稿会上，他与大家进行了互动交流。当时大病初愈的他，身体还很虚弱，但在与会者期盼的眼神中，他仍然以“读书与写作”为题，讲了半个多小时，受到与会者的高度好评。当时，见到艳国如此认真，如此给我面子，我心里很过意不去，再三表示感谢，可他却对我说：“这有什么？我也曾是业余文学爱好者，心灵相通，知道大家的心情。”

艳国还有件事让我记忆特别深刻。那是2016年七八月间，在山东文学社组织的“大美博山”采风活动中，几个原本与他相识的朋友竟然没能认出他来。这也难怪朋友们，因为原本胖乎乎的他大病之后又黑又瘦，与之前判若两人。当有个没认出他的朋友问他贵姓时，他说我是高艳国啊！看到那位朋友惊愕得无语，在旁边的我，眼里瞬间流出了眼泪。艳国见

状，走到我跟前，什么也没有说，只是拍了拍我的肩膀，就忙着招呼其他到会文友去了。

与艳国交往这几年，我们历下作协可谓受益匪浅。2015年，《山东文学》第9期刊载了“历下作家作品小辑”；2017年，《山东文学》第6期文学地理栏目中，又刊发了“历下作家作品展”；还是在2017年，山东文学社又支持、帮助我们编辑出版了《山东文学·历下风采》。这些活动，让我们的三十多名会员实现了梦想；这些活动，也多亏艳国从中牵线搭桥。感谢艳国，历下作协的会员们忘不了您。

如果论年龄，我比艳国年长十多岁，但他在我的心目中，却有着“兄”的分量。这其中既有尊他为师的含义，更有让我敬重的情深意长。

如今这岁月，80多岁成为常态，艳国却不到50岁就走了。我不知苍天为何要如此这般，让艳国这等俊杰这么早就离开了人世间。虽说黄泉路上无老少，可是艳国也走得太早了，以致让朋友们痛心不已，家人就更不用说了。

悲哉痛哉，痛哉悲哉，艳国兄一路走好，来生我们还会是文友，还要做朋友。

我不知道天堂上是否有微信信号，但不管有无，我都会将这篇悼文发到艳国的微信里。

【在人间】

百感交集忆高考

□林荣耀

我参加高考是上世纪80年代。当时的流行语是“学好数理化，走遍天下都不怕”，也就难怪，我上初中时就点油灯狂做课外数学题。当年数学课外读物买了不少，印象最深的，是厚达618页、济南市教育局教研室编写的《中学复习读物·数学》。初中刚毕业时我在公社新华书店发现这本书，售价一元二角。母亲当时拿不出这些钱，还是从邻居家借钱买的。

想不到，我高考成绩最好的却是英语(级部第二)。英语教材是两册《高中代用课本》，代用，或指仓促编写之意。但是近日翻给上高中的孩子看，他心悦诚服。诚然，选文皆精华，文学和科普居多。我们初中才开始学26个字母，高中两年教材难度猛然加深。幸而遇到一位好老师，口语带烟台福山味，但是美国客人来校，他翻译得滴水不漏。他任我们高一年级班主任，安排每天晨读英语一刻钟，使我受益匪浅。老师讲解语法和词汇，旁征博引，十分透彻。有时，激情穿插《红与黑》、梁思成和林徽因、梁启超和戊戌变法等。特别是，他对每个学生都热情给予欣赏。我想，他臻于师者最高境界。

可能有这样一个悖论：上世

纪八九十年代大学更难考，但是现在的考生更辛苦。当时难考到什么程度？离我家三里地某邻村有考生，复读四五次，愣是中专不得入。我有新华通讯社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事记(1949—1980)》，末尾一张表载有1980年在校学生数：高等学校114万余人，中等专业学校124万余人，普通中学5508万余人。据我粗略估算，本科和专科合计录取率仅有2.5%左右，中专录取率约4.5%。

但是，我们高中两年，从始到终晚上九点准时熄灯，哪像现在，不少初中生都时常写作业到半夜！晚自习结束回宿舍必经单杠双杠区，我每次都各来一通，胸大

肌和肱二头肌迅速发达。这是足以让现在的孩子羡慕的。但是，我们20人住两层通铺，比大车店不如，略胜《包身工》里“蜂房般的格子铺”。洗刷用水要去老远的水井，寒冬季节井水刺骨。如今的高中生会问，水龙头和热水呢？这就问出了历史的沧桑。更别提伙食：棒子面窝头连顿吃，外加不见油星的稀菜汤。

为什么说现在的考生更辛苦呢？从前城市孩子好歹有地方上班，高考动力稍弱，但是农村孩子没人不想吃“商品粮”。这跟现在是不同的时代景象。现在的考试科目多、内容深，城市里的孩子感受到的竞争压力更大。就说将来



知道他与余母是远房亲戚，三婶子就是余母。

三婶子不懂什么天下大义，就懂钱，对家庭中钱的把持到了垄断地步。据嘉音教授回忆，他尚在襁褓中时，一次萱堂先生把一部分薪金寄回老家孝敬自己的父母，余母知道后一番大闹还不解气，索性扔下他回了娘家，害得医务缠身的萱堂先生没有办法，求得一位保姆代乳。四十年后，余母享受三世同堂，她最小的孙女由她看护，只因与儿子意见不合她便撒手回家，害得嘉音重蹈自己幼年被别人哺乳的覆辙。这是余母的杀手锏，屡试不爽。

余母喜欢恭维，谁恭维她，她会毫不吝啬地掏钱。她还收养过一个女儿，取名嘉琴。女孩儿家嘴甜，这边厢动动嘴，那边厢就掏钱，买的是个耳顺。偏偏家中的文化人不善甜言，于是为余家积累财富的人手头总是拮据。在余家，知识败给无知，上演着无知无畏、无知蛮横的老戏谱。

萱堂先生在齐鲁大学读书时

曾结识一位极有学养的女同窗，事业同路，人生同路。在他们的情感发展到收获季节时，他选择了戛然而止。因为老家的父母给他定了亲，那个等着他的女人就是余母，他不能背信弃义。家道传统是有知者的共识，永远不是无知者的口头禅。

余家的冲突来自那个抱养的婴儿。当他长到惹祸的年龄，余家几十年固守的宁静被打乱，总有邻里找上门来，余母则用她的高腔大嗓回击。一次嘉音质问他的舅舅，你的孩子你不养，为何老放到我家？这话说得极不孝敬，也极忍无可忍。半个世纪以后，嘉音向我说起此事，他的舅舅解放前不务正业，染了一身黄梅大疮，压根不生育。难怪医慈济世的余家出现不和谐的音符。这时我才明白李明伦先生的那句潜台词。

家庭是一个壁垒，壁垒里的是是非非永远说不清，没有人能够介入。粉尘细微，聚而可危，沉积达到一个临界点终要爆炸。在萱堂先生去世几年后，余家分家

了。11号院表面依然平静，那棵夹竹桃在这个故事的叙述中渐渐枯萎，最后成了一株枯树。

分家让嘉音备受“不孝”的指责。何为孝？难道就是让做学问的嘉音与一个把种种无知固化成传统的家永远绑在一起，对外宣称三世同堂、四世同堂，就尽孝道了吗？家庭文化总是有叛逆，而嘉音的叛逆是一种革命性的叛逆。

当我再次审视“里”的院落文化，发现它其实是传统家族文化在形式上的固定。如同大宅门第是一个旧家庭文化的“硬件”，所谓诗书礼仪之府、簪缨鼎食之家，是给外人看的。时代的文化潮流在所有角落都冲刷着旧文化的孽痕，是时代之光在家庭文化中催生的演变。于是“里”的约束作用被抵消了。不久，大拆近来临，所有的人家都固守着自己的家宅，嘉音毅然放弃，带着他的艾菊，带着三个女儿，搬离了父亲曾经引以自豪的11号院。他的走，冲击了余母的利益圈，那才是家族细胞的真正裂变。

【浮世绘】

那棵夹竹桃

□孙葆元

枯萎了

这些年，我一直研究家庭传统文化的兴盛与衰变。家庭文化是迁变的，并不断地突破传统，向新的思维嬗变。研究神秘的11号院，我发现该院真正的院主不是萱堂先生，亦不是嘉音教授，而是余母，一位高腔大嗓、喊一嗓子能吓飞一树麻雀的农村女人。她没有名字，户口本上的名字是她的丈夫萱堂先生给起的，可是她自己写不出来。她会摊煎饼，是那种传统的摊法，用三块石支起一张鏊子，不断把草帘续进去，一边把面糊倒在鏊子上，节奏配合精熟。厨房里便浓烟滚滚，把一座洋气十足的院子改造成农家小院。

这时谦吉里流传着一条野消息，说是圩子外一个种菜人强暴了一位哑女，被公安局抓走了。不久，余母怀里多了一个男婴，说是为她弟弟抚养的儿子。夏日夜晚，谦吉里的男人们又聚在一起，13号院的李明伦先生说，什么人玩什么鸟，武大郎爱玩猫头鹰，三婶子爱玩私孩子。听话听音，不是好话！谁都不知道这话里的含义，却